

男扮女装入室盗窃被民警识破

男子被宝山警方依法刑拘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我以为乔装打扮后就不会被发现，没想到警察还是找到了我……”近日，宝山警方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犯罪嫌疑人侯某因涉嫌盗窃罪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被盗现金5万元悉数追回。

10月16日晚9时许，大华新村派出所接到居民胡先生报警，称家中5万元现金不翼而飞，现场有被翻动的痕迹，怀疑是遭遇了盗窃。民警到场后了解到，胡先生和妻子早上将房门反锁后便出门上班，等到夫妻二人下班回家时发现房门竟自动“解锁”了。检查后发现，卧室衣帽间内有被人为翻动的痕迹，家中的5万元现金也不见了踪影。

随后，民警调阅了小区公共视频，发现一名戴着鸭舌帽和口罩的女子在案发时间段内进出过胡先生家所在楼层，然而胡先生一家和邻居们称，他们这栋楼并没有这般模样和装扮的女子居住于此。对此，民警推测这名女子存在作案嫌疑。

在循线追踪后，民警发现该女子在离开小区后进入了静安区大统路某公寓楼，并乘坐电梯到达了7楼。根据该线

索，民警立即调阅公寓楼进出口和大厅的公共视频，发现当天早上8点左右一名年轻男子乘坐电梯进入公寓7楼，10多分钟后，嫌疑女子从7楼乘坐电梯下楼离开公寓，虽然装扮不同，但是两人的步态和身形非常一致，两人穿的还是情侣款黑白拖鞋。

与此同时，民警还发现女子回来时胸口位置明显左右不对称，且走路姿势粗犷，行为举止异常。民警立即对该楼层住户进行走访，确定了这对“男女”出自7楼同一间屋内。次日，民警在公寓内将犯罪嫌疑人侯某抓获，并在其房间内查获被盗现金、假发、女士衣服及盗窃时使用的开锁工具。

到案后，侯某对自己男扮女装实施入室盗窃的作案行为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侯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宝山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警惕“刷单+邮寄黄金”诈骗新模式

静安警方为市民及时避损5万元

□ 记者 胡蝶飞

本报讯 近日，静安公安分局临汾路派出所成功拦截了一起“刷单+邮寄黄金”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及时避免了市民何女士5万元的财产损失，得到了社区居民的高度赞誉。

10月13日，静安公安分局临汾路派出所接到反诈专班预警，家住江杨南路466弄小区的居民何女士可能正遭遇电信诈骗。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发现何女士仍然对所谓的理财数据师深信不疑，认为通过购买实体黄金可以实现返现。

在派出所，何女士向民警展示了一只黄金手镯，讲述了她的经历。她表示，自己被拉入一个任务群，并被告知可以通过充值获得返利。在群内人员的指导下，她下载了“北极星语音”APP，并完成了几次任务，每次都能看到返利。

随后，她被推荐给所谓的理财数据师周某某，准备做一笔5万元投资款，

并在周某某“建议”下去中国黄金购买了黄金手镯，打算通过货拉拉转运黄金抵投资款以实现返现。

民警在查看何女士的手机聊天记录时发现，她仍然与周某某保持联系，并告知了对方自己被带到派出所的情况。当民警询问对方是否还有联系时，对方便不再回应，何女士这才意识到自己被骗。

经过民警的耐心劝阻，何女士厘清自己遭受诈骗的“来龙去脉”。为了彻底消除后续隐患，民警登记了相关信息，对周某某进行比对，并通知何女士的家属到所协同处理。何女士后将黄金手镯交予女儿保管，其本人也承诺不再与诈骗分子联系，成功避免了实体财产损失。

据静安公安分局反诈专班民警介绍，近期通过传统话术+转移黄金等实体资产类型的电信网络诈骗有上升趋势，而此类诈骗的特点是不法分子直接通过线下“取现取货”来规避有关部门的监管，达到骗取钱财的目的。

非法吸收211人投资款530.3万元

检察机关办理一起跨区域非法集资案件

□ 见习记者 陈姝楠

本报讯 一起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金额达数百万，被害人达数百名。日前，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与青浦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们利用“沪苏同城”平台，两级三地检察机关通过移送案件合并起诉，协同处置涉案财物，办理了一起跨区域非法集资案件。

《血战罂花》《斩毒行动》《中国爷爷》……2017年下半年至2021年期间，王某某等7人犯罪团伙编织“拍摄

多部极具市场效应的电影项目”的谎言，以高额返佣为诱饵，随后在未经有关部门许可情况下，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宣传承诺回报，集资诈骗、非法吸收211名投资人投资款530.3万元。

去年3月15日，青浦检察院以涉嫌集资诈骗罪对王某某、顾某某等7人提起公诉，同日以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对华某等5人提起公诉。今年5月13日，青浦区人民法院判处12人有期徒刑18年至2年不等，并处罚金240万元至10万元不等。

AI识图成关键 警民协作巧破案

浦东警方抓获一名多次盗窃电动自行车的犯罪嫌疑人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张威武

本报讯 一个并不起眼且十分常见的拎袋成为破案关键，在信息化时代，有时手机AI识图的功能也能帮上破案的忙。近日，浦东公安分局祝桥派出所抓获一名多次盗窃电动自行车的犯罪嫌疑人。

10月1日12时许，祝桥派出所接辖区某餐饮店老板报案称，其上午停在店门口的电动自行车被人骑走了。民警徐慧杰接到报案后，立即展开调查。

经调查，民警很快锁定了一名身着白色短袖上衣的男子，随即对其进行视频追踪，通过活动轨迹发现其长期在辖区内流窜，但未能掌握到其固定所在，该男子游荡许久后消失在公共视频中。

案件渐渐陷入僵局，毫无头绪的时

候，民警徐慧杰细心地发现该男子随身携带的一个拎袋具有非常显著的特征，徐慧杰随即拿出手机进行AI识图，发现是某超市的购物袋，而该超市品牌在辖区内只有唯一一家。

侦破小组随即赶往该超市，通过询问，店长一眼便认出该男子为店内常客，其行为异于常人，且只用现金支付。民警徐慧杰随即嘱托店长、店员若看到该男子再次出现就马上联系派出所，同时对店铺持续加强关注，多次在超市附近进行便衣巡逻、蹲守。

经过长时间的关注和蹲守，10月17日上午，该男子再次出现在超市内，民警成功将其抓获。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梁某对其盗窃电动自行车的行为供认不讳。目前，梁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

二手交易平台“刷出”被盗电脑？

闵行警方破获一起仓库盗窃案

□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公司仓库失窃后，被盗物竟然在二手交易平台售卖？警方循迹追查却发现其中另有隐情。近日，闵行警方从销赃环节入手，分别抓获两名涉嫌盗窃罪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嫌疑人，为当事人及时挽回经济损失。

10月，闵行公安分局塘湾派出所接到辖区某公司负责人魏先生的报案，称其公司仓库在前几天丢失了5台联想品牌电脑，总价值超过10万元。

据魏先生陈述，他在报案前偶然在某二手交易平台发现了这批电脑的痕迹，并从“卖方”徐某处获取了相关序列号，经比对和丢失的电脑完全一致。

接报后，民警对魏先生提供的线索

进行分析，并制订了抓捕计划。在徐某与魏先生交易时，民警迅速将其控制，当场缴获电脑一台，经魏先生确认，正是该公司丢失的电脑。随后民警在徐某的住所查获了另外4台被盗电脑。

到案后，徐某声称电脑是从“老客户”邵某处收购，对方既没发票也没购买凭证，只是说帮朋友出售。其间他也怀疑过这批电脑“来路不正”，但抵不住邵某开出的低价，还是分三批买下了电脑。

民警调查发现，邵某是该公司第三方弱电外接工程的承包人，因工作需要，可以随意进出公司仓库，但公司仓库经常处于无人看管的状态，新购置的电脑就随意堆放在仓库内。短短一个月，他先后盗窃5台电脑，转手倒卖后非法获利3万余元。